

2023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2022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下称信息化建设项目）是我院的二级项目，包括对外信息发布系统建设、警务安防指挥中心建设和综合布线及计算机网络系统升级改造。2021 年 11 月 29 日，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发文《关于市法院 2022 年政务信息化项目审核的意见》（穗政数审〔2021〕391 号），对 2022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立项批复，金额为 572.68 万元。综合财政经费下达情况及实际工作需要，我院优先安排信息化建设两个子项目建设，分别为对外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和警务安防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总额 338.82 万元。

（一）项目实施情况

1. 对外信息发布系统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作为国家的审判机关，急需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相关建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明确各级法院应整合新媒体、平面媒体等各类宣传推广资源，建立多渠道、全方位的法院信息化应用宣传体系，建立人民法院信息化宣传策划制作团队运营机制，分类分层次地向社会公众、律师及法律工作者、各级法院法官及法院工作人员进行应用发布公告、应用案例介绍、应用成果报告等方面的推广宣传。对外信息发布系统的建设，为法院提供一个直观的信息发布载体，能有效提升法院传工作能力。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对该子项目的立项批复金额是 58.43 万元。我院根据采购程序确定中标单位，并于 2022 年与其签订合同启动建设工作，2023 年完成验收，涉及合同金额 46.42 万元。

2. 警务安防指挥中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关于采取有力措施加强人民法院安全保卫工作的通知》（法〔2017〕219号）要求，大力加强人民法院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切实纠正制度措施不落实问题。要切实吸取已经发生案件教训，把暴力恐怖袭击，涉诉极端个体时间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主要安全威胁，重点加以防范。警务安防指挥中心的建设，能实现监控中心、各监控点设备的网络互联，实现授权用户对安防高清监控系统的访问与监管，实施统一指挥调度，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对该子项目的立项批复金额是 280.39 万元。我院根据采购程序确定中标单位，并于 2022 年与其签订合同启动建设工作，2023 年完成初验，涉及合同金额 273.19 万元。

（二）财政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为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2022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在 2023 年度预算金额 102.28 万元，2022 年度预算金额 180.27 万元。经费经市财政按规定拨付，由我院负责监管、使用。2023 年支出 102.28 万元，2022 年支出 180.27 万元。两年均完成预算的 100%。执行进度理想，资金不存在闲置沉淀浪费现象。

（三）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0-2024）》和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关于采取有力措施加强人民法院安全保卫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大力加强人民法院内

部安全保卫工作，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向市政数局上报了警务安防指挥中心项目的立项申请，经市政数局审核同意后开工建设。

我院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本院内控控制制度对该项目启动采购程序，并确定中标方。项目实施期间，与监理单位共同依据《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同时，严格按照市财政相关政策制度管理、使用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并根据《会计法》、《预算法》等法规制订了单位的财务管理规定，各部门严格控制开支，层层审批，确保专款专用。

目前，项目已完成合同验收并向市政数局提交终验申请。项目建成后，通过对法院办公审判楼重点区域安装高清网络摄像机，实现视音频的高清采集，并通过法院内网实时传输到指挥中心，实现对被监控区域的监控高清化、网络化，提高监视的有效性。

通过网络，实现指挥中心与各监控点及移动执法终端设备的网络互联，实现法院警务部门及院领导可以充分把握法院重点区域和外出执法行动的详细情况，可将突发紧急事件的视频通过网络传输到指挥中心便于指挥人员及时了解重大突发事件现场实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四）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以“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为原则，根据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院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并进行2023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较好完成了信息化建设任务，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评价结论综述

我院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进行评分，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优。其中：一级指标过程得分20分，产出指标得分40分，效益指标得分40分。项目绩效情况理想，主要体现在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率达标，资金使用合规，同时配套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通过有效使用资金，保障了我院2023年度审判与执行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项目效益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是警务安防中心实现对被监控高清化、网格化，提高监视的有效性；对外信息发布系统优化营商环境，方便信息公开，让人民群众更快了解到法院信息。经过近两年的项目实施，已如期完成总体目标。指标设定方面，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总分80分，得分80分。具体如下：

1、产出指标总分40分，得分40分。设置3个二级指标，分别是数量指标——结案率，质量指标——组织验收情况和拨付合规性，时效指标——资金支出进度。

（1）数量指标总分13.33，得分13.33。结案率年度预期值85%。2023年全年总收各类案件51,150件，办结46,904件，结案率91.7%。，实际完成值大于预期值，如期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2）质量指标总分13.33，得分13.33。该指标包含两个三级指标，分别是组织验收情况和拨付合规性。

项目按计划组织验收，并如期完成验收工作。对外发布信息系统已于2023年5月25日完成试运行并通过合同验收。警务安防指挥中心于2023年4月24日完成项目初验，2023年12月15日完成项目终验。

严格按照规定拨付资金。我院严格按照市财政相关政策制度管理、使用信息化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本院内控制度规定落实支出审批权限，层层审批，确保专款专用。

(3) 时效指标总分 13.34，得分 13.34。信息化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年度预期值 95%，年度预算 102.28 万元，支出数 102.28 万元，支出进度 100%，实际完成值大于预期值，如期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2、效益指标总分 40 分，得分 40 分。设置两个二级项目，分别是社会效益指标——司法公正性水平，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信息化工作率。

(1) 社会效益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20 分。司法公正性水平年度预期值为提升。2023 年首次执行实施案件终本占比 42.92%，低于上年 44.5%；全年总收各类案件 51,150 件，其中新收案件 45,617 件，同比下降 3.14%。上述两类指标均优于上年，体现司法公正性水平提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20 分。信息化工作率年度预期值为提高。警务安防指挥中心通过对法院办公楼重点区域安装高清网络摄像机，实现对各监控区域视频的高清采集，通过法院千兆内网将监控视频实时传输到监控中心，实现对被监控区域的监控高清化、网络化，提高监视的有效性。通过实施统一指挥调度，提高快速反应能力，从而提高安保工作水平。同时，对外信息发布系统的使用，为法院提供一个直观的信息发布载体，能有效提升法院传工作能力。通过上述两个项目的投入使用，体现了信息化工作程度的提高。

(三) 支出效益分析

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通过强化过程化管理，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达成。过程化管理总分 20，得分 20。设置两个二级指标，分别是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资金管理总分 12，得分 12。严格按照《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和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合理合规使用经费，同时建立和完善单位内控制度，强化经费开支的内部控制，为人民法院更好的依法履行审判职能提供经费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进度 100%。

事项管理总分 8，得分 8。在内部控制方面，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制度，加强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同时，聘请专业第三方审计机构，对本院经费使用及内控制度、机制运行落实情况实施专项审计。同时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审计检查，多措并举，规范本院内部控制流程，建立全流程监督机制，提高防范风险的能力。